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世纪地和")通知,获悉世纪地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世纪地和	是	239	2018-02-06	2018-09-19	华鑫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	0. 49%	补充 质押
世纪地和	是	395	2018-02-06	2018-09-28	华鑫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	0.81%	补充 质押
世纪地和	是	300	2018-02-06	2018-11-07	华鑫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	0. 62%	补充 质押
世纪地和	是	800	2018-02-07	2018-11-22	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	1.64%	补充 质押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 2018 年 2 月 7 日,世纪地和持有本公司 48,685.807 万股股份,均为无限售流通股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5.03%;世纪地和持有本公司股份中,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37,034.64 万股股份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76.07%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4.25%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控股股东世纪地和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;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后续如果出现平仓风险,世纪地和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补充现金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世纪地和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,严格遵守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;
- 2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